

石河子大学 教务处 文件

石大教发〔2020〕6号

石河子大学《大学计算机基础》课程“以考促教” 实施方案

为把“教、学、考”三位一体的新型教学模式落到实处，更好地培养大学生自主学习、终身学习习惯和开拓创新精神，自2018级起，《大学计算机基础》课程试行了“以考促教”的教学改革，将计算机等级考试考纲与大学计算机基础教学优化融合，通过实现“以考促学、以考促教、以考促改”的教学目标，全面提高了本科学生计算机应用能力。经过两年试运行，教学效果良好，现公布该方案，并自2020级正式实施。

一、实施对象

全校一年级非计算机专业本科学生。

二、实施办法

每年新生入学第二周，由教务处与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组织非计算机专业新生参加计算机基础能力水平测试，该测试的难度与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NCRE）一级 MS Office 相当，若水平测试成绩达 70 分（含 70 分）以上，则可取得免修《大学计算机基础》课程的资格。

取得免修资格的学生具有双向选择的权利：

1、学生申请，确认免修资格。达到免修资格的学生，通过登录学校教务管理系统自愿申请《大学计算机基础》课程免修资格。经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初审汇总后盖章报教务处，由教务处审核确认予以免修并认定成绩和学分，具体认定标准见下表。

计算机基础能力水平测试成绩与《大学计算机基础》课程成绩认定标准

计算机基础能力水平测试成绩	《大学计算机基础》成绩	学分
≥ 90	98	1 学分
$\geq 80, < 90$	95	1 学分
$\geq 70, < 80$	90	1 学分

2、放弃免修资格，继续跟班学习。放弃免修资格的学生无须填写免修申请表，按照教学计划安排正常上课，参加《大学计算机基础》课程考核取得相应成绩和学分。

3、无论是否取得《大学计算机基础》课程的免修资格，所

有非计算机专业本科学士生均需参加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 (NCRE), 以取得毕业和申请学士学位的资格。

三、本方案由教务处和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